沙汛指〔2023〕11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关于将防汛Ⅲ级应急响应调整至Ⅳ级

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监测预报，7月26日14时至7月27日14时，我区出现雷阵雨天气，雨量30.8～107.5毫米。预计27日夜间到28日白天我区大雨转阵雨，降雨量25～40毫米，28日夜间到29日白天多云有分散阵雨，降雨转弱。根据《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，经会商研判并请示区领导同意，决定于 7月27日15时将26日17时启动的防汛III级应急响应调整至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要克服麻痹思想、松劲心态，密切关注雨情、汛情、内涝、危房、地灾等信息和隐患的发展变化情况，及时分析会商，滚动做好专业预测预报；要按照“分片包干”和“分行业分级叫应”原则，通过电话、微信工作群、农村应急广播、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以及人盯人、面对面等方式，及时将雨情、水情、险情等重要信息第一时间“叫应”到户到人；要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带班、值班员24小时在岗值班要求，一旦发生灾险情，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处置。消防救援、民兵队伍、道路抢通、排水除涝、城市管理、交通疏导、涉水救援等各级各类救援队伍要加强“备勤”，疏浚抢险车、潜水泵等救援装备要继续前置在“临灾”一线，确保各类灾险情应对及时、处置高效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3年7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